

#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

## 「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」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5 年 6 月 28 日（星期二）12：30

地點：忠孝樓四樓第 1 會議室

主席：張主任秘書立

出席人員：委員 28 人，列席人員 14 人，協助人員 2 人，共計 44 人。（詳如簽到單）

會議紀錄：洪怡菁老師

### 一、上次會議指裁事項

八項指裁事項中七項同意結案，唯第四項一班一職涯師繼續執行列管。

### 二、主席致詞(略)

### 三、工作報告

(一) 職涯發展暨校友服務處報告(參閱附件：會議資料手冊 pp. 7~8)

(二)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報告(參閱附件：會議資料手冊 pp. 9~12)

(三) 進修部學務組報告(參閱附件：會議資料手冊 pp. 13~16)

(四) 學生輔導中心報告(參閱附件：會議資料手冊 pp. 17~28)

(五) 委員建議事項

學務長：請系主任向導師宣導善用師生資源E化系統，並提醒老師填寫輔導紀錄，以落實學生輔導。感謝總務長向教育部申請經費改善無障礙環境，讓資源教室能搬遷至和平樓5樓，就近於學輔中心，以利學生輔導。

(六) 校外委員指教

1. 從校內環境設計、法規修正及親身參與會議感受到學校對學生輔導工作的支持，且全校各單位通力合作，細微周延地協助學生輔導工作的進行更是值得效仿。

2. 會議資料第九頁【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報告】之第一點建議微調：本(104)學年度共計受理一件性平案件，為生對生之疑似性騷擾案件，經調查後該案不成立；並移請學生輔導中心持續關心輔導案內學生。

### 四、提案討論

(一)【提案一】

案由：105 學年度進修部暨進修學院學務組輔導工作計畫（草案）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(二)【提案二】

案由：105 學年度學生輔導中心輔導工作計畫（草案）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**(三)【提案三】**

案由：擬修正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設置辦法，僅附修正條文對照表，如附件 4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當然委員除增加主任秘書，請增列圖資長。修正通識教育中心中心主任、推廣教育中心中心主任職稱。增列列席人員實習就業輔導中心主任、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幹事。

**五、臨時動議：無**

**六、主席指(裁)示：**

- (一) 喜見各系有越來越多導師參與職涯師培訓，請職發處與各系繼續努力，以達一班一職涯師之目標。
- (二) 請學輔中心針對導生活動紀錄次數未達 6 次者，進行後續追蹤。
- (三) 請學輔中心協同總務處協助美化和平樓 5 樓走道成為綠色療癒花園走道。

**七、散會**